

ဗဟိုသမ္မတမြန်မာနိုင်ငံတော်သမ္မတမြန်မာနိုင်ငံတော်

# 勐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海市监发〔2016〕96号

签发人：高宇

## 勐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茶叶产品安全 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关于印发西双版纳州工商开展茶叶产品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西工商发〔2016〕179号）文件精神，确保我县茶叶产品安全，促进茶产业可持续健康发展，特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 一、整治目标

通过开展茶叶产品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排查茶叶产品加工、生产流通环节食品安全隐患。严厉打击假冒名优品牌获证商标和无证生产销售的违法犯罪行为，依法严查无证照生

产加工以及侵权使用获证商标和包装标识不全的违法行为，进一步规范茶叶市场秩序，建立健全茶叶产业监管长效机制。

## 二、领导小组

为推进茶叶产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深入开展，成立勐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茶叶产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高 宇 局长

副组长：帕 四 副局长

边 大 副局长

李 岩 副局长

陈 春 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成 员：县局各股室、各管理所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行政执法大队，办公室主任由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陈春兼任。

## 三、工作步骤

本着标本兼治、着力治本的原则，深入开展茶叶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坚持整顿与规范、监管与自律相结合，认真落实专项整治行动的各项要求，逐步建立监管长效机制。分三个阶段完成茶叶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的任务和目标。

（一）宣传动员阶段（8月20日—9月10日）。

根据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对专项整治行动进行广泛的宣

传动员，努力营造专项整治行动的社会氛围。

（二）集中整治阶段（9月10日—11月30日）。

认真履行监管职责，集中力量，突出重点，协同配合，开展执法行动，全面排查茶叶生产、经营、使用中的安全隐患，严厉打击茶叶生产经营中的违法犯罪行为，切实整顿和规范茶叶市场秩序。

（三）总结验收阶段。（12月1日—12月20日）。

对茶叶产品专项整治行动进行验收，总结工作成效，梳理存在问题，研究下步工作，构建长效机制，巩固专项整治行动成果。

#### **四、工作任务**

（一）充分利用12315消费者投诉举报平台，加强对消费者关于销售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茶叶产品投诉、举报数据分析，从中梳理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茶叶产品案件线索。（由消费者投诉举报中心牵头，市场质量技术监督股协办）

（二）组织开展执法行动，整顿规范辖区内茶叶批发市场、茶叶专业市场等茶叶产品集中销售的场所以及使用茶叶产品较多的宾馆、饭店、商场、超市销售茶叶产品行为，严厉查处假冒名优品牌获证商标、商品包装、装潢等商标侵权、不正当竞争行为；加强流通领域茶叶产品质量监管，严厉打击滥用农业投入品、无证生产销售的违法行为，依法查处违

禁使用农药、无证照生产加工以及侵权使用获证商标和包装标识不全的违法行为。（由行政执法大队牵头，各股室和各管理所协办）

（三）加强对主要网络交易平台茶叶产品经营网店在线监测，依据商品销量、价格、评价及网店经营者所在地等情况，选择重点清查对象。积极关注利用网络论坛、QQ群、微信朋友圈等新兴途径销售侵犯知识产权和假冒伪劣茶叶产品行为，认真排查案件线索，打击利用网络销售侵犯知识产权和假冒伪劣茶叶产品违法行为。对于已发现有销售侵犯知识产权和假冒伪劣茶叶产品嫌疑的网站、网店，要会同公安、工信、网信办等部门追根溯源，一查到底。（由市场质量技术监督股牵头、各管理所协办）

（四）加强与相关商标权利人、茶叶产品行业协会沟通与协作，充分发挥商标权利人、行业协会信息优势、专业优势，汇集案件线索，加强商品鉴别，提升专项整治活动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由商标广告监督管理股牵头，消费者投诉举报中心协办）

（五）在开展集中整治的同时，加强对市场开办者和市场经营户的教育引导。充分发挥信用监管作用，将市场主体违法违规行记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行政处罚结果向社会公示，使违法违规企业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由行政审批股牵头，市场质量技术监督股、政策法规股、

各管理所协办)

## **五、工作要求**

### **(一) 提高认识，精心组织。**

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专项整治行动中的重大事项，研究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专项整治中的具体工作，适时组织开展督促检查，发布专项整治信息。

### **(二) 密切协作，形成合力。**

本次专项整治行动要在网上网下同时进行，涉及面广，情况复杂，任务繁重，要加强制售茶叶产品各生产环节的监管，维护茶叶产品生产销售的正常秩序。在工作中要注重加强系统内部工作协调，加强同公安、农业、出入境检验检疫、等其他部门的协作配合，形成执法合力。同时要积极同相关商标权利人、主要网络交易平台、行业协会加强联系，及时交流信息，形成企业政府社会共治的打击侵权假冒工作格局。

### **(三) 加强宣传，营造声势。**

结合专项整治行动进程，制定周密的宣传计划，主动加强与新闻单位的联系，有步骤、有重点地开展宣传工作。要大力宣传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茶叶产品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取得的成效，及时曝光典型案例，强化警示和教育，震慑不法分子。要畅通投诉举报途径，鼓励和引导

消费者、权利人积极举报投诉茶叶产品假冒伪劣违法行为，为打击茶叶产品假冒伪劣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四）加强信息报送。

行政执法大队、各股室及各管理所要及时将重大信息及时上报，把专项整治行动进展情况和工作总结，包括采取的措施、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下步打算、意见和建议等，即时报送至县局茶叶产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人：陈智海

联系电话：5121259

邮箱：5121259zfdd@126.com